|  |
| --- |
| 湖南省教育厅 |

湘教通〔2019〕192号

关于开展2019年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普通本科院校：

为贯彻落实全国和全省教育大会、教育部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落实《湖南省建设教育强省“十三五”规划》，推动我省普通高校在线开放课程建设与应用，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推动高等学校教育教学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能力，我厅决定组织开展2019年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目标与任务

充分发挥高校学科专业优势和现代教育技术优势，以受众面广量大的公共课、专业基础课、专业核心课程、思想政治理论课、文化素质教育课、创新创业教育课等为重点，建设一批适合网络传播和教学活动的内容质量高、教学效果好的在线精品开放课程。鼓励高校跨校或跨专业通过协同的方式建设和应用在线开放课程。

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采取先建设应用、后评价认定的方式实施。对于高校已经建好的在线开放课程，综合考察课程的教学内容与资源、教学设计与方法、教学活动与评价、教学效果与影响、团队支持与服务等要素，可以直接认定为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2019年立项建设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150门左右，认定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若干门。

二、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的组织与管理

**1．高校自主建设。**采取“政府推动、高校为主、社会参与”的方式，发挥学校的学科优势和平台的技术优势，建立在线开放课程和平台可持续发展的长效机制。

**2．专家审核认定。**省教育厅组织有关专家，对学校推荐的课程进行综合评议，确定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名单。

**3．注重应用共享。**坚持应用驱动、建以致用，整合优质教育资源和技术资源，实现课程和平台的多种形式应用与共享，促进教育教学改革和教育制度创新，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4．严格规范管理。**按照“谁建设、谁负责”的原则，各高校作为在线开放课程建设的主体，要制订课程建设激励保障措施，建立课程质量保证机制，强化建设主体的自我管理机制，规范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工作。各高校要完善课程内容审查制度，要对申报课程网上内容和教学活动进行全面核查，确保合法性、完整性和有效性。

**5．经费资助。**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情况将纳入全省高校“双一流”建设考核及经费分配因素，各高校应从高校“双一流”建设专项经费和自有资金中自主统筹给予立项建设和认定的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足额的经费保障，确保课程质量。原则上，立项建设课程的资助经费应不低于10万元，认定课程的资助经费应不低于5万元。

三、课程要求

**(一)课程团队**

1．课程负责人应为高校正式聘用的教师，具有丰富教学经验和较高学术造诣。课程负责人与主讲教师师德师风好，教学能力强。

2．课程团队积极投身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的教学改革，团队结构合理、人员稳定，除课程负责人和主讲教师外，还应配备必要的助理教师，保障线上线下教学的正常有序运行。

3．课程团队能够按照规范的教学计划和要求，持续为学习者提供有效的教学服务，及时对课程内容进行更新和完善。

**(二)课程教学设计**

注重探索以学生为中心的课程教学组织新模式，构建教与学新型关系，积极开展课程内容重构。课程知识体系科学，资源配置合理，适合在线学习和混合式教学。

**(三)课程内容**

坚持立德树人，能够将思想政治教育素材内化为课程内容，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遵循教育教学规律，体现现代教育思想。反映学科最新发展成果和教改教研成果，具有较高的科学性。无危害国家安全、涉密及其他不适宜网络公开传播的内容，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内容。

课程资源应包括课程介绍、负责人介绍、教学大纲、授课视频、演示文稿、教学课件、课程公告、测验和作业、考试等教学活动必需的资源，以及满足高校教学和学习者自主学习需求的参考资料。

**(四)教学活动与教师指导**

通过课程平台，教师为学习者提供测验、作业、考试、答疑、讨论等教学组织活动，及时开展在线指导与测评。各项教学活动完整、有效，按计划实施，学习者在线学习响应度高，师生互动充分，能有效促进师生之间、学生之间进行资源共享、互动交流和自主式与协作式学习。

**(五)教学效果与影响**

课程在一定范围内实现共享，有一定数量的在线学习人数，线上线下应用结合效果较好，能切实提高教学质量，在同类课程中具有一定的影响力，在推动大规模在线开放课程普及和发展中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推荐参加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认定的课程，须符合《教育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应用与管理的意见》（教高〔2015〕3号）要求，经公开课程平台上线，完成至少两期教学活动，实现了一定范围的共享，应用效果好，具有示范作用。

四、推荐及遴选程序

**1．推荐参加认定的课程**

各高校须严格对照课程要求，组织对本校建设或牵头建设的在线开放课程进行遴选，公正、客观、科学地评价课程，择优申报。要对申报课程网上内容和教学活动进行全面核查，确保合法性、完整性和有效性。网上无法显示完整内容和教学活动的课程不得推荐。

已被认定为“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的课程，经学校推荐后，我厅将自动认定为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其余课程，我厅将组织专家严格审核认定，认定为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的，优先推荐参加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认定。

对于被认定为“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的课程，相关高校和课程平台要继续建设与完善，确保自认定后面向高校和社会开放并提供教学服务不少于3年，且继续对课程运行情况进行监督和管理。

**2．推荐立项建设的课程**

一本招生高校每校可推荐10门选题，二本招生高校每校可推荐5门选题。选题可由单个学校独立申报或多个学校联合申报，联合申报的选题以牵头学校名义申报。

推荐选题的课程应保证在2019年9月30日前完成在公开课程平台上线使用。鼓励公共课、思想政治理论课、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课、创新创业教育课在湖南省大学生创新创业就业学院上线使用。

我厅组织专家对学校推荐的选题进行评审遴选，确定立项建设的课程。获得批准建设的课程承担高校应按照建设计划，依照课程要求，组织主讲教师及有关技术人员进行拍摄和加工制作。

2020年，我厅将组织对立项课程的认定工作，对使用效益好、师生评价高的课程认定为“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并优先推荐参加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认定。

六、推荐工作要求

各高校要高度重视本次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的推荐组织工作，制订工作方案，规范工作程序，精心组织推荐，确保课程质量。学校党委要对课程团队成员情况以及课程政治导向进行审查把关，确保课程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导向。

各推荐高校应于2019年7月5前向我厅高教处提交以下纸质材料及电子版：

1．《湖南省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工作联系人信息表》一式一份；

2．《2019年湖南省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认定推荐汇总表》一式一份；

3．《2019年湖南省精品在线开放课程选题推荐汇总表》一式一份；

4．《湖南省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认定申报书》、附件材料、课程数据信息表（各一式五份，每门课程的材料用一个牛皮纸袋装好）；

5．《湖南省精品在线开放课程选题申报书》、附件材料（各一式五份，每门课程的材料用一个牛皮纸袋装好）。

6. 推荐选题的课程须在学校网站开设一个展示链接页面，链接页面中至少包含2个知识点的简易展示视频（每个视频时长为5-18分钟。视频制作推荐使用标清制式，视频压缩推荐采用H.264编码方式，码流率不低于2Mbps，封装格式推荐使用MP4）。

联系人：曾思亮、章莎，联系电话：0731-84720851，电子邮箱：270959787@qq.com。

附件：1．湖南省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工作联系人信息表

2．2019年湖南省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认定推荐汇总表

3．2019年湖南省精品在线开放课程选题推荐汇总表

4．湖南省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认定申报书

5．湖南省精品在线开放课程选题申报书

6．课程数据信息表

 湖南省教育厅

 2019年6月5日